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末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财务资助情况为：

一、资助概况

1. 财务资助的对象

被资助对象为以下六家公司，巴彦淖尔西部铜材有限公司（下称“西部铜材”）、西藏玉龙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玉龙铜业”）、青海西豫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下称“西豫有色”）、青海赛什塘铜业有限责任公司（下称“赛什塘铜业”）、四川夏塞银业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四川夏塞”）和青海湘和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下称“青海湘和”）。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余额为 241,576.79 万元，明细如下：

借款单位	持股比例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原因	备注
西豫有色	85.39%	84,381.52	项目建设、偿还银行借款	部分资产抵押
西部铜材	80%	61,050.00	项目建设、流动资金周转	部分资产抵押
青海湘和	51%	1,800.00	项目建设	股权质押/资产抵押
赛什塘铜业	51%	8,520.54	资源勘探、流动资金周转	采矿权质押
四川夏塞	57.5%	7,323.15	偿还银行借款、流动资金周转	部分资产抵押
玉龙铜业	58%	78,501.58	项目建设	部分资产抵押
合计		241,576.79		

3. 审批程序

上述对外财务资助金额，均在经公司股东大会审批的《2015 年度财务预算》的资金计划范围内，由公司董事长办公会内设的专业决策委员会—资金委员会审议批准。

4. 收取资金占用费

针对上述对外财务资助金额，公司原则上参照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息，为覆盖公司的融资成本，经测算公司平均融资利率高于银行同期基准利率的部分加收资金管理费，具体按照实际使用金额与时间，按月结算借款利息，按季度结算资金管理费。

5. 资金用途

上述对外财务资助的资金，全部都用于被资助子公司的项目基建和生产运营所需。

二、被资助方情况

（一）青海西豫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西豫有色主要经营业务为 10 万吨粗铅、硫酸及相关产品生产、销售，公司持股比例 85.39%。

2. 财务状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总资产 68,780.76 万元、净资产-64,084.67 万元、营业收入 66,143.29 万元、利润总额-10,045.93 万元。

3. 被资助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西豫有色合计提供资助 84,381.52 万元，借款原因主要是 10 万吨粗铅冶炼项目建设、偿还项目建设贷款及流动资金周转，西豫有色以销售收入等为还款来源。

4. 担保和其他股东承担义务情况

西豫有色以其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提供反担保，已在工商局办理抵押登记手续。

5. 委托贷款和贷款担保情况

无

（二）巴彦淖尔西部铜材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西部铜材主要经营业务为 5 万吨电解铜冶炼及加工，公司持股比例 80%。

2. 财务状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总资产 44,986.02 万元、净资产-54,611.98 万元、营业收入 37,871.84 万元、利润总额-10,481.07 万元。

3. 被资助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西部铜材合计提供资助 61,050.00 万元，借款主要原因是 5 万吨电解铜项目建设及流动资金周转，西部铜材以销售收入等为还款来源。

4. 担保和其他股东承担义务情况

西部铜材以其固定资产提供反担保，已在工商局办理相关抵押手续。

5. 委托贷款和贷款担保情况

无

（三）青海湘和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青海湘和主要经营业务是锌粉、锰粉、有色金属粉末等的加工、销售，公司持股比例 51%。

2. 财务状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总资产 6,481.81 万元、净资产 2,083.94 万元、营业收入 7,800.39 万元、利润总额-396.90 万元。

3. 被资助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青海湘和合计提供资助 1,800 万元，借款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建设。

4. 担保和其他股东承担义务情况

青海湘和其他少数股东股权质押，已在工商局办理股权质押手续。

5. 委托贷款和贷款担保情况

无

（四）青海赛什塘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1. 基本情况

赛什塘铜业主要经营业务是赛什塘铜矿采矿、选矿及销售，公司持股比例 51%。

2. 财务状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总资产 46,903.62 万元、净资产 26,640.05 万元、营业收入 14,732.35 万元、利润总额 632.47 万元。

3. 被资助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赛什塘铜业合计提供资助 8,520.54 万元，借款的主要原因是资源勘探、流动资金周转，赛什塘铜业以其销售收入等为还款来源。

4. 担保和其他股东承担义务情况

赛什塘铜业以其持有的赛什塘铜矿采矿权质押，已在青海省国土资源厅办理抵押手续。

5. 委托贷款和贷款担保情况

无

（五）四川夏塞银业有限责任公司

1. 基本情况

四川夏塞主要经营业务是多金属矿采矿、选矿及销售，公司持股比例 57.5%。

2. 财务状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总资产 16,510.52 万元、净资产 3,359.45 万元。

3. 被资助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四川夏塞合计提供资助 7,323.15 万元，借款的主要原因是偿还银行借款及流动资金周转，四川夏塞以其销售收入等为还款来源。

4. 担保和其他股东承担义务情况

四川夏赛以其固定资产提供反担保。

5. 委托贷款和贷款担保情况

无

（六）西藏玉龙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玉龙铜业主要经营业务是玉龙铜矿开发建设，公司持股比例 58%。

2. 财务状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总资产 543,997.44 万元、净资产 108,153.94 万元，利润总额 6,648.38 万元。

3. 被资助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玉龙铜业合计提供资助 78,501.58 万元，借款的主要原因是偿还银行借款及项目建设。

4. 担保和其他股东承担义务情况

玉龙铜业以其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提供反担保。

5. 委托贷款和贷款担保情况

公司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西藏林芝支行为玉龙铜业提供委托贷款 90,000 万元；公司为玉龙铜业在国家开发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西藏银行等银行合计 186,8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三、对外财务资助的累计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财务资助 241,576.79 万元，占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1.24%。

公司对外财务资助均向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无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公司、以及其他关联方提供的情形。

特此公告。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2 日